

# 龙岩市人民政府文件

龙政地〔2026〕108号

---

## 龙岩市人民政府关于月浦公共绿地等 项目用地延长开工期限的批复

市自然资源局：

你局《关于月浦公共绿地等项目用地延长开工期限的请示》  
（龙自然资文〔2026〕104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同意月浦公共绿地（2019—H140）延长开工期限至2027年7月  
27日，金嘉公共绿地（2019—H139）延长开工期限至2027年  
7月28日，羽飞公共绿地（2019—H142）、东韵公共绿地（2019

—H143) 延长开工期限至 2027 年 7 月 29 日, 竣工期限均顺延。

龙岩市人民政府

2026 年 8 月 18 日

( 此件主动公开 )

---

抄送: 市委办、人大办、政协办, 市财政局、住建局, 新罗区人民政府。

---

龙岩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6 年 8 月 21 日印发

---

